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管制人員：海關關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預算	19.042 億元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5 038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5 029 個，減幅為 9 個。	14.336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9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3,79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管制及執法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工商及科技局局長)、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5：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2)緝毒調查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9：內部保安(保安局局長)。
綱領(3)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4：郵政、能源、競爭政策及保障消費者權益(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6：工商業(工商及科技局局長)。
綱領(4)保障稅收及徵收稅款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5：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綱領(5)貿易管制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6：工商業(工商及科技局局長)。

詳情

綱領(1)：管制及執法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138.2	1,226.2	1,187.8 (-3.1%)	1,132.2 (-4.7%)

(或較2003-04原來預算減少7.7%)

宗旨

2 宗旨是透過在出入境管制站採取行動以及經常在香港領域內進行海陸巡邏，防止及偵緝私運違禁品，包括毒品、軍火、戰略物品、應課稅品、侵犯版權及違反商品說明的物品，以及法例禁止進出口的其他物品。

簡介

3 香港海關(海關)是負責阻遏走私活動的主要執法機關，亦是警察／海關聯合反走私特遣部隊的骨幹成員，該部隊成立的目的是打擊海上走私活動。此外，海關作為前線執法機關，亦負責防止基於保安、保障公眾健康及保護環境等理由而被法例所禁止的物品進出口，或為履行國際義務而防止有關物品進出口。執法工作包括下列各項：

- 監察貨物的進出口以及運送受禁制和規定物品的簽證制度；
- 對乘客、船員機員、貨物、郵包、飛機、船隻和車輛進行基本檢查，以及對那些有可疑的作進一步查驗，以偵查任何違禁品、受管制物品以及其他違法情況；
- 經常在香港領域內進行海陸巡邏，以偵查及阻遏任何違反海關法例的事件及其他非法活動；
- 藉着情報科的工作，為反走私執法行動提供持續的情報支援；以及
- 檢查及核對牌照和貨物艙單，以管制受禁制物品的進出口和規定物品的運載事宜。

4 海關大體上達到二〇〇三年的服務表現目標。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 5 採取預防措施可收阻嚇作用，但成效難以量化。除此以外，其他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在接獲申請後 14 個工作小時內簽發規定物品的牌照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由提出要求的日期起計 5 個工作日內完成處理被扣押的海運貨物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由提出要求的時間起計 80 分鐘內完成處理被扣押的空運貨物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由排隊等候清關起計 15 分鐘內完成旅客清關手續的百分率(被抽選作進一步檢查者除外)	100	100	100
在 60 秒內完成陸路過境車輛清關手續的百分率(被抽選作進一步檢查除外)	100	99.9	100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簽發的運載許可證及進出口證	30 568	30 093	1 387 ^μ
檢獲物品個案	23 424 [†]	43 180	@
檢獲物品價值(百萬元)			
應課稅品 [¶]	20.4 [†]	23.7	@
車輛	3.8 [†]	7.4	@
快艇／小型船隻	4.3	4.7	@
規定物品	10.2 [†]	15.4	@
受禁制物品	124.5 [†]	422.1	@
其他(例如危險品、農藥、儲備商品、瀕臨絕種生物等)	79.5 [†]	77.4	@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μ 由於二〇〇四年一月八日實施的 2003 年利便進出口條例放寬對 9 類物品的進出口及輸送管制，預計發出運載及進出口許可證的數目將會減少。

[†] 這些數字在製備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預算後曾作修訂。

@ 無法預算。

[¶] 不包括反私煙調查組、柴油管制組、特遣隊和一般調查及支援組在綱領(4)下所檢獲的非法香煙及非法燃油。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6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海關將會：
- 繼續以情報為本採取執法行動及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合作，積極打擊走私活動；
 - 繼續有效發展和利用情報和風險管理技巧進行執法工作；
 - 在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內順利完成試驗計劃後，繼續實施「貨櫃安全倡議」，以助加強海運貿易系統的安全；以及
 - 繼續提高清關效率，以便利跨境人流及貨流。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綱領(2)：緝毒調查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37.1	134.8	133.1 (-1.3%)	130.9 (-1.7%)

(或較2003-04原來預算減少2.9%)

宗旨

7 宗旨是阻遏販毒及濫用危險藥物，打擊洗黑錢活動，以及防止受管制化學品轉作非法製造危險藥物用途。

簡介

8 海關負責調查及偵查非法進口、出口、製造、分銷及濫用危險藥物，並進行財務調查工作，追查毒販的資產，以及向法庭申請充公與販毒有關的資產。海關更對進口、出口和轉運受管制化學品實施簽證管制，並進行調查，防止及偵查受管制化學品轉作非法用途。

9 海關與外地的海關部門及其他執法機構合力打擊國際販毒活動及清洗黑錢活動，以及防止受管制化學品轉作非法用途。有關工作包括下列各項：

- 進行監視、調查及採取行動，對付有組織販毒集團和非集團式經營的毒販；
- 在香港或香港以外地區的犯罪案件中查出與販毒有關的資產，並予以充公；
- 與香港或香港以外地區的緝毒組織及其他專責機關聯絡和合作，盡力阻遏國際販毒活動及受管制化學品轉作非法用途；以及
- 與香港或香港以外地區的執法機構進行收集、整理及交換情報工作。

10 海關大體上達到二〇〇三年的服務表現目標。

11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在接獲申請後 10 個工作日內就進口／出口化學品(列於化學品管制條例附表 1 或 2 內者)簽發授權書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在接獲申請後 10 個工作日內就出口任何列於化學品管制條例附表 3 內的化學品前往同一附表內所列任何國家簽發授權書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在接獲申請後 5 個工作日內就儲存／備存任何列於化學品管制條例附表 1 或 2 內的化學品簽發批准書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向保安局轄下的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呈報的吸毒者人數	17 956†	12 753φ	@
海洛英的平均純度(%)(這指標可顯示海洛英是否容易獲得)	40.0	60.1	@
海洛英的平均零售價(元)(以每克計)	404.0	434.6	@
在香港檢獲的危險藥物§ 檢獲危險藥物個案	737†	709	@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檢獲的毒品			
鴉片劑(公斤)	11.6†	12.7	@
檢獲的精神藥物			
可卡因(公斤)	6.3†	7.3	@
大麻(公斤)	382.6†	18.0	@
亞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明(忘我)(粒數)	29 174†	51 141	@
甲基安非他明(冰)(公斤)	26.0†	3.9	@
氯胺酮(公斤)	29.5†	12.2	@
在香港以外地方檢獲的危險藥物(公斤)(透過與外地機關合作而檢獲)	364.5†	1 533.9	@
在香港以外地方拘捕的人士(透過與外地機關合作而拘捕)	31	27	@
販毒者的資產(百萬元)			
凍結資產	3.14	0	@
充公資產	1.75	0	@
在香港檢獲的毒藥／抗生素§			
檢獲物品個案	25†	28	@
數量(公斤)	12.5†	0.2	@
數量(毫升)	0†	21.3	@
粒數	68 332†	24 934	@
管數	451†	590	@

除另有說明外，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 這些數字在製備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預算後作出修訂。

φ 根據截至二〇〇三年九月的數字計算。

@ 無法預算。

§ 這些數字反映整個部門的執法工作。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2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海關將會繼續：

- 透過採取情報為本的行動，積極打擊所有層面的販毒活動；以及
- 藉着與內地有關當局及海外執法機構緊密合作，制止及預防毒品經邊境通道及入境站流入香港。

綱領(3)：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27.8	267.1	234.4 (-12.2%)	240.5 (+2.6%)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減少10.0%)

宗旨

13 宗旨是防止及偵查侵犯版權和商標活動，以及附有虛假商品說明的貨物的交易；與本地及外地的商標和版權擁有人、有關組織以及執法機構合作，打擊偽冒商標及盜版事件；以及執行有關秤量設備、玩具和兒童產品安全、消費品安全的保障消費者法例和貴重金屬標誌令。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簡介

14 海關負責阻遏有關侵犯版權、偽造商標、虛假商品說明，以及失實標稱貨物方面的違法活動，並就有關投訴作出調查。海關就上述活動主動進行調查，並在有需要時，與香港或外地組織和執法機構，以及商標和版權擁有人緊密合作。為確保公眾遵守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度量衡條例、消費品安全條例及貴重金屬標誌令，海關接獲投訴後會進行調查，並抽查有關商號，以保障消費者權益。有關執法工作如下：

知識產權

- 調查涉嫌侵犯知識產權的人士和集團，並採取執法行動；
- 執行法庭命令，扣留進口貨物，以執行世界貿易組織下與貿易有關的知識產權協議所規定的邊境管制；
- 在商標和版權擁有人或他們的代表參與下，安排及監督檢驗和識別檢獲物品；
- 巡查持牌光碟母版及光碟複製品製造廠，預防製造盜版光碟及母版；
- 管制光碟母版及複製製作設備的進出口；以及
- 向法院申請充公來自侵犯知識產權活動的得益。

消費者權益

- 對秤量工具的準確性、玩具及兒童產品及消費品的安全，以及貴重金屬標誌布告的張貼事宜，進行抽查；以及
- 調查有關秤量工具不準確、玩具、兒童產品及消費品不安全，以及黃金及白金成色失實的投訴。

15 在二〇〇三年，海關在這綱領下整體表現良好，大體上達到上述宗旨。

1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在接獲申請後 2 個工作日內簽發光碟母版及複製製作設備進出口許可證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在接獲申請後 14 個工作日內簽發製造光碟牌照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知識產權			
有關知識產權的調查	14 045†	12 500Δ	13 000
檢獲物品個案	11 976†	10 759	@
檢獲物品價值(百萬元)(包括紡織品、皮革品、手錶及有關電腦和音樂的貨物)	365.8†	270.8	@
抽查光碟製造廠的次數	335	329	300
就進／出口光碟母版及複製製作設備進行查核的次數	181	186	186
秤量工具			
抽查次數	585	598	580
檢獲物品個案	37	23	@
檢獲物品價值(萬元)	3.45†	2.40	@
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			
抽查次數	1 498	1 478	1 450
檢獲物品個案	18	13	@
檢獲物品價值(萬元)	2.73†	3.84	@
消費品安全			
抽查次數	1 614	1 415	1 350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檢獲物品個案	19	6	@
檢獲物品價值(萬元).....	16.68†	5.80	@
貴重金屬標誌令			
抽查次數	72	72	70
檢獲物品個案	4	0	@
檢獲物品價值(萬元).....	1.21†	0	@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 這些數字在製備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預算後作出修訂。

△ 調查數目減少，是因為調查重點由街頭案件轉為較高層面的非法活動，以便更有效遏制盜版活動。

@ 無法預算。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7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海關將會繼續：

- 保障消費者的權益和安全，以及知識產權擁有人的權利；
- 實施新的執法措施及採取以情報為本的行動，加強執法，打擊盜版活動；
- 調查列為有組織及嚴重罪行的侵犯知識產權案件，並向法院申請充公來自該類不法活動的得益；
- 對付互聯網盜版及其他電腦罪案問題；以及
- 推行計劃，以加強業界對版權及保障消費者法例的意識。

綱領(4)：保障稅收及徵收稅款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74.5	157.7	178.5 (+13.2%)	159.1 (-10.9%)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增加0.9%)

宗旨

18 宗旨是向應課稅品條例所訂明的應課稅品徵收稅款及保障政府此項收入，以及根據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評定汽車的暫繳應課稅值。

簡介

19 海關負責向應課稅品條例所訂明的應課稅品徵收稅款及保障政府這方面的應得收入。為管制應課稅品的製造、進出口、存放及運送，海關實施牌照和許可證制度。

20 海關負責評定汽車的暫繳應課稅值，以計算首次登記稅，並且為汽車的進口商和分銷商實施登記計劃。

21 海關設有反私煙調查組，負責打擊嚴重的私煙走私和分銷活動，又設有柴油管制組，負責深入調查及監視走私及供應非法燃油的犯罪集團。

22 負責海域及陸上行動的海關人員亦會定期進行海陸巡邏，務求根除售賣及分銷非法香煙及燃油的活動，亦會不時動員其他組別人員，採取大規模行動，以阻遏這類非法活動。

23 海關大體上達到二〇〇三年的服務表現目標。

2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應課稅品				
在接獲申請後 12 個工作日內簽發 進出口證的百分率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獲申請後半個工作日內簽發許 可證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在接獲申請後 2 個工作日內安排海關人員到場監督工作個案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汽車首次登記稅				
在接獲申請後 5 個工作日內完成評定進口車輛的暫繳應課稅值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在接獲申請後 7 個工作日內完成為汽車進口商／分銷商進行登記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100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α 服務標準自二〇〇二年七月起已由 14 個工作日縮減至 12 個工作日。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應課稅品▲			
簽發的牌照	215	229	229
簽發的許可證	120 891	85 206♦	85 206
徵收的稅款(百萬元).....	6,639.9†	6,483.9	7,097.0
追收的稅款(百萬元).....	5.1†	2.6	@
收得的牌照費、海關人員到場監督費及其他有關收費(百萬元)	75.6†	30.1	4.2β
每元撥款所收得的稅款(元)	66.5†	80.6	90.3
查獲的個案	40†	35	@
反私煙執法行動∞			
檢獲物品個案	2 175†§	4 507§	@
檢獲的香煙(萬支)	17 031.4†	13 843.3	@
檢獲的車輛	57†	43	@
檢獲的船隻	2	0	@
觸犯與私煙有關罪行而被檢控的人數^	1 800†	3 041	@
有代價地就私煙有關罪行不予檢控的人數^.....	631†	1 337	@
反非法燃油執法行動‡			
檢獲物品個案	1 117†	1 033	@
檢獲的碳氫油(萬公升).....	152.7†	170.2	@
關閉的非法化油廠^	27	22	@
搗破的非法燃油加油站^	896†	897	@
汽車首次登記稅			
查獲的個案φ.....	20	7	@
為徵收首次登記稅而檢查進口車輛及查核呈報資料的個案	393	394	390
為進口車輛完成評定暫繳應課稅值的個案	44 778	36 536	@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為進口車輛重新評定暫繳應課稅值的個案	12 100	15 742	@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 不包括有關反私煙調查組、柴油管制組、特遣隊和一般調查及支援組所進行反私煙和反非法燃油執法行動的數字。

◆ 簽發許可證數目減少，主要是由於電子數據聯通應課稅品許可證系統在二〇〇二年七月啟用後，單一張許可證涵蓋多項應課稅品。

† 這些數字在製備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預算後作出修訂。

@ 無法預算。

β 自開放式保稅倉系統在二〇〇三年四月一日起實施後，海關人員無須在保稅倉內監督工作。

∞ 這項指標只反映有關反私煙調查組、特遣隊和一般調查及支援組所進行反私煙執法行動的數字，而標有“^”符號的指標，則反映海關整體執法工作。

§ 個案數目增加，主要是由於街上販賣私煙猖獗及海關進行相關執法行動所致。

^ 數字反映海關整體執法工作。

‡ 這項指標只反映有關柴油管制組、特遣隊和一般調查及支援組所進行反非法燃油執法行動的數字，而標有“^”符號的指標，則反映海關整體執法工作。

φ 二〇〇三年採用的新指標。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海關將會協助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就實施徵收商品及服務稅進行研究。

綱領(5)：貿易管制

	2002-03 (實際)	2003-04 (原來預算)	2003-04 (修訂)	2004-05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42.2	240.2	239.2 (-0.4%)	241.5 (+1.0%)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增加0.5%)

宗旨

26 宗旨是確保及維持香港實施的各項貿易管制及進出口管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從而履行國際義務，並達到保障公眾健康和安全的目的；根據進出口(登記)規例收取進出口報關單及報關費，以及根據工業訓練(製衣業)條例徵收成衣稅。

簡介

27 海關為簽發產地來源證、紡織品進出口、戰略物品、儲備商品、其他受禁制物品等多個貿易管制制度執行相關法例，並為遵行化學武器公約執行相關法例，以預防或偵查濫用這些制度的情況。海關亦負責收取進出口報關單、報關費及成衣稅，以及執行相關的法定管制。有關執法工作如下：

- 巡查工廠及檢查裝運貨物，並進行工廠紀錄核查，以確保公眾遵守規管簽發產地來源證及紡織品進出口的法例；
- 對領有《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安排》)的香港原產地證書(原產地證書)的貨物進行成本核查，以助確保只有符合從價百分比規定的貨物才可享有《安排》下的關稅優惠；
- 在出入境關卡及公眾貨物裝卸區突擊檢查進出口的紡織品及領有原產地證書的裝運貨物；
- 實施貨運檢查，以確保公眾遵守規管進出口戰略物品及其他需領牌照物品的法例；
- 進行檢查工作以執行對儲備商品的管制；
- 根據相關法例收取進出口報關費及成衣稅；
- 查核及評定進出口貨物的價值，以追收少付的進出口報關費及成衣稅；以及
- 調查違反法例的事件，並提出檢控。

28 在二〇〇三年，海關在這綱領下的整體表現良好，大體上達到各項宗旨和目標。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29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計劃)
在接獲工業貿易署轉介的申請後 2 個工作日內進行簽發紡織牌照／生產通知書前的貨物檢查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在接獲工業貿易署轉介的申請後 4 個工作日內進行簽發非紡織牌照前的貨物檢查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在接獲工業貿易署轉介的申請後 4 個工作日內進行關於簽發產地來源證的工廠登記或重新登記巡查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在接獲工業貿易署轉介的申請後 3 個工作日內進行關於儲備商品管制的登記檢查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在接獲工業貿易署轉介的申請後 2 個工作日內進行關於簽發戰略物品許可證前的貨物檢查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在接獲工業貿易署轉介的申請後 4 個工作日內進行根據特定戰略物品航空轉運貨物豁免許可證方案所規定的登記或重新登記巡查的百分率	100	100	100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指標

	2002 (實際)	2003 (實際)#	2004 (預算)
巡查工廠及檢查裝運貨物的次數	78 175 †	108 454 φ	74 850 φ
工廠紀錄核查的次數	230	261	190
儲備商品檢查的次數	3 262	3 214	3 000
在管制站及公眾貨物裝卸區突擊檢查			
裝運紡織品的次數	28 603	26 163	25 000
進出口報關			
處理的進出口報關單數目	16 513 549	17 236 033	17 859 000
收得的稅款(百萬元)	812.1 †	918.6	938.0
追收回來的稅款(百萬元)	2.9	3.6	3.6
行政罰款(百萬元)	10.1 †	11.3	10.0

二〇〇三年的數字是根據 11 個月的實際表現而推算的全年表現，可能有所調整。

† 這些數字在製備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預算後作出修訂。

φ 二〇〇三年巡查工廠及檢查裝運貨物的次數增加，主要是由於工業貿易署轉介的大批生產通知書和出口許可證申請激增所致。在實施針對可疑不法商人的新監察機制後，二〇〇四年巡查工廠及檢查裝運貨物次數的估計數字，當中亦會包括在《安排》和化學武器(公約)條例下進行的巡查，預計將會恢復正常的次數。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0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海關將會：

- 為《安排》下貨物貿易享有零關稅的安排承擔執法責任；
- 為化學武器(公約)條例承擔執法責任；以及
- 鑑於紡織品出口管制制度在紡織品配額限制於二〇〇五年一月一日取消後可能有所改變，留意是否需要檢討執法資源的調配。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財政撥款分析

	2002-03 (實際) (百萬元)	2003-04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3-04 (修訂) (百萬元)	2004-05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管制及執法.....	1,138.2	1,226.2	1,187.8	1,132.2
(2) 緝毒調查	137.1	134.8	133.1	130.9
(3)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227.8	267.1	234.4	240.5
(4) 保障稅收及徵收稅款	174.5	157.7	178.5	159.1
(5) 貿易管制	242.2	240.2	239.2	241.5
	1,919.8	2,026.0	1,973.0 (-2.6%)	1,904.2 (-3.5%)

(或較2003-04原來
預算減少6.0%)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560 萬元(4.7%)，主要因為資本帳項目的現金流量需求減少，二〇〇四年及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藉提高效率減少部門開支和刪減 53 個職位，以及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減少。部份減省的開支因加強跨境清關服務而開設 52 個職位和增加部門開支、為管理屯門客運碼頭開設 26 個職位，以及維修電腦系統和主要設備的需求增加而抵銷。

綱領(2)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20 萬元(1.7%)，主要因為二〇〇四年及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和刪減 6 個職位。

綱領(3)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10 萬元(2.6%)，主要因為增調資源以加強保護版權的執法工作。部分增加的開支因為二〇〇四年及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藉提高效率減少部門開支、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減少，以及淨刪減 1 個職位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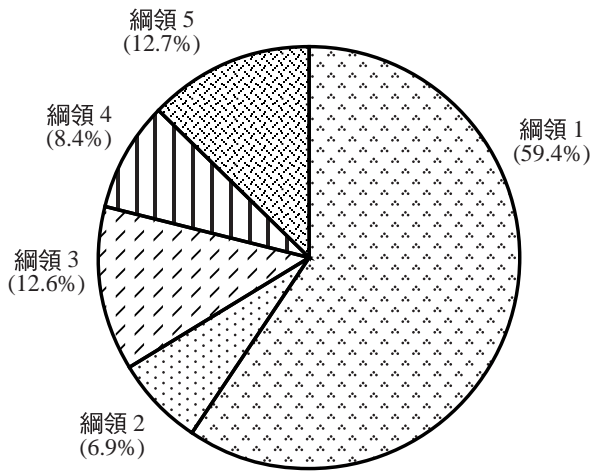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940 萬元(10.9%)，主要因為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減少、二〇〇四年及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和刪減 6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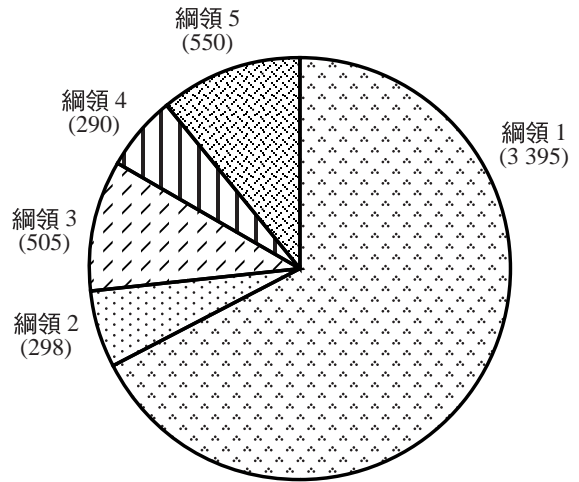
綱領(5)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30 萬元(1.0%)，主要因為實施《安排》令撥款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為藉提高效率刪減 21 個職位和減少部門開支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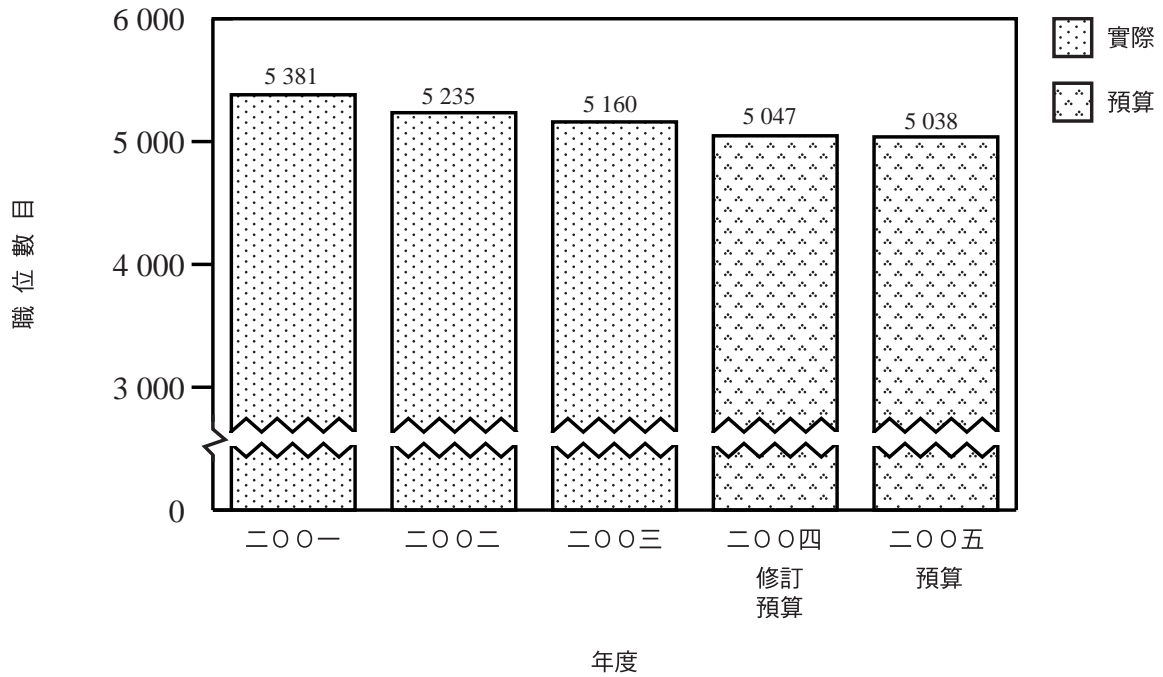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分目 (編號)	2002-03 實際開支	2003-04 核准預算	2003-04 修訂預算	2004-05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831,611	1,883,225	1,850,309	1,820,553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	7,463	8,000	9,000	9,000*
292	檢獲物品的管理	32,916	51,688	50,500	49,500*
	經常開支總額	<u>1,871,990</u>	<u>1,942,913</u>	<u>1,909,809</u>	1,879,053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282	1,170	1,150	200
	非經常開支總額	<u>282</u>	<u>1,170</u>	<u>1,150</u>	200
	經營帳總額	<u>1,872,272</u>	<u>1,944,083</u>	<u>1,910,959</u>	1,879,253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23,346	71,389	48,576	18,740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24,223	10,569	13,456	6,233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額	<u>47,569</u>	<u>81,958</u>	<u>62,032</u>	24,973
	資本帳總額	<u>47,569</u>	<u>81,958</u>	<u>62,032</u>	24,973
	開支總額	<u><u>1,919,841</u></u>	<u><u>2,026,041</u></u>	<u><u>1,972,991</u></u>	<u>1,904,226</u>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香港海關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904,226,000 元，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68,765,000 元，亦較二〇〇二至〇三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15,615,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820,553,000 元，用以支付香港海關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香港海關的人手編制有 5 047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會淨刪減 9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433,64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2-03 (實際) (\$'000)	2003-04 (原來預算) (\$'000)	2003-04 (修訂預算) (\$'000)	2004-05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607,153	1,602,609	1,590,589	1,527,752
— 津貼	53,113	53,280	47,670	48,218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1,000	9,292	8,175	9,050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租金津貼計劃	—	—	—	328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	487	642	900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	—	—	50
— 外調補助津貼	—	—	—	31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70,113	217,307	203,003	233,994
其他費用				
— 香港海關福利基金補助金	232	250	230	230
	<u>1,831,611</u>	<u>1,883,225</u>	<u>1,850,309</u>	<u>1,820,553</u>

5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別服務項下的撥款 9,000,000 元，用以支付機密性質的酬金及服務開支。

6 在分目 292 檢獲物品的管理項下的撥款 49,500,000 元，用以支付運送及存放在緝私及其他執法行動中所檢獲貨物的費用。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6,233,000 元，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7,223,000 元(53.7%)，主要因為購置新設備及更換設備的需求減少。

總目 31 – 香港海關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03-04	結餘
(編號)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03 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510	租用集中用戶交換綫路服務 ...	1,608	883	200	525
資本帳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318	為羅湖管制站裝設閉路電視系統	2,860	1,979	449	432
319	為搜船及貨物科購置兩套流動 X 光車輛檢查系統	61,900	230	29,607	32,063
320	重整陸路邊界管制站檢查亭的清關程序	4,846	—	—	4,846
		<u>69,606</u>	<u>2,209</u>	<u>30,056</u>	<u>37,341</u>
	總額	<u>71,214</u>	<u>3,092</u>	<u>30,256</u>	<u>37,866</u>